

圖解家庭 中毒 防治手冊

作者＝內藤裕史

譯者＝林佩琪

殺蟲劑

誤食或不慎吸入
應立即送醫急救

地板清潔劑

誤食後
催吐可能將溶液帶入氣管中引發肺炎

浴廁清潔劑

立即以牛奶或水中和
不可逕行催吐

香烟

一根香烟的尼古丁
足可致死一名嬰兒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圖解家庭中毒防治手冊 / 內藤裕史著；林鳳琪譯。

-- 初版。-- 臺北縣新店市：世茂，1992[民81]

面；公分。-- (生活健康系列；22)

譯自：繪ご見る中毒110番

ISBN 957-529-285-5(平裝)

1. 家庭急救 2. 中毒

429.4

81005098

圖解家庭中毒防治手冊

著者／內藤裕史

譯者／林佩琪

編輯／唐坤慧・黃素妮

美編／沈虹

出版者／世茂出版社

發行人／林正中

負責人／簡泰雄

地址／台北縣新店市民生路十九號五樓

電話／(〇二)二一八三二七七(代表)

傳真／(〇二)二一八三二三九

劃撥／〇七五〇三〇〇一七

登記證／新聞局登記版台業字第三一〇八號

電腦排版／龍虎電腦排版公司

印刷／三華彩色印刷公司

初版一刷／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二刷／

定價／一二〇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破損、缺頁，敬請寄回本社更換

PRINTED IN TAIWAN

圖解

内藤裕史 / 著

林佩琪／譯

最實用的家庭中毒
預防、急救寶典！



序 言

近來由於在廚房、臥房、玄關、倉庫、浴室、廁所、陽台、車庫、庭院等處，洗潔精、化粧品、農藥、殺蟲劑、汽車用品、塗料等物皆隨手可得，導致因誤食或使用不當所引起的中毒意外屢見不鮮。而其中，幼小孩童及老年人所佔的比率更有逐年增加之趨勢。

不知諸君是否知道，當幼兒誤食冰箱或汽車專用的芳香劑——除臭劑時，應該採取何種對應措施？而誤食電蚊香片或形似果汁的汽車防凍液時，又應該如何處理呢？在我主持「中毒急救站」這三年多來。接

到超過五萬件來自全國各地的此類詢問。

這本《圖解家庭中毒防治手冊》，乃是特別由中毒急救台中曾提及的中毒意外，擷選出較易在家庭內發生的案例，並清楚載明意外發生時的正確對應措施；是一本相當明白易懂的家庭常識型叢書。

本書雖名為《圖解家庭中毒防治手冊》，然書中亦具體記述了每一物品的成份及中毒量等等，或能備不時之需。

不過，如果等到意外發生時，才急就章似地翻書尋找處理方法，則未免有「遠水近火」之憂。因此，本書在每一頁中都

附加了一幀西岡先生製作的插畫，十分清晰易懂；如此一來，便更能在危急之際發揮最大的效用。

中毒意外是可以百分之百以人力預防的事故。倘若每戶每家都能在家中置放此書以備不時之需，便不致在面臨意外時驚惶失措，釀成不幸後果。筆者衷心希望此書不會等到意外發生時，才派上用場。

本書承蒙多位朋友的鼎力相助，及來自各方的寶貴意見，方能順利付梓，在此我要衷心感謝這些曾為本書付出心力、關懷的人，若沒有他們的付出，這本書便不可能如此周全、完整。

內 藤 裕 史

閱

讀

指

引

在中毒意外發生之際

你不能不知道……

如何辨別須立即就醫求診或無中毒之虞？

在本書內的每一頁中，皆明白載示了如下的一段記述：「若吞食量達每公斤體重含有一毫升○○之比例，則須立刻就醫求診。」

雖然在中毒意外發生之際，常無法清楚得知或掌握患者的吞食量，但若吞食量已達文中記述的份量，則代表已大幅超越安全範圍。

若經過衡量後，判斷患者的吞食量未達記述標準，便毋需急於將患者送醫診治。

「可先在家中暫行觀察」意味著？

本書中所提及之「可先在家中暫行觀察」，意味患者雖然暫時沒有任何危險，但為了安全起見，還是得小心地在家觀察24小時；一旦有任何異狀發生，便須儘速將患者送醫接受診療。

本書中所記之「則無大礙」，正如同

其字面上的意義一般，代表患者並無中毒之虞。

以下情況必須進行催吐

本書中常出現「須立即對患者進行催吐」等敘述。

當誤食可能導致中毒的物品時，最好的處理方法便是立即對患者進行催吐。

不過，如果由外行人胡亂地進行催吐，反而徒增危險。但不可諱言的，在面臨千鈞一髮之際，常常必須分秒必爭地進行急救工作，包括催吐。

以下，我們將為各位介紹「進行催吐」的方法——「正確地進行催吐」。

正確地進行催吐

將手指插入喉嚨內部（舌根部位）進行催吐。

如果患者為幼童的話，則將其面朝下並倒扣腰部，而負責催吐的人則以單腳立膝的姿勢將孩童的腹部放在大腿之上，並讓其頭部朝下。然後由下方將手指伸入喉嚨內部進行刺激、催吐；此時要特別注意勿讓嘔吐物倒流入氣管中。

有時不可讓患者服用牛乳

當胃部空無一物的時候，常無法順利地進行催吐。因此，如果能先讓患者（成人）服下二五〇毫升的清水，則較易催吐。

有時亦可以牛乳代替清水。不過，由於有些毒物易溶於脂肪，喝下牛乳之後反

而幫助毒素之吸收，相當危險。

在國外售有一種可幫助催吐的藥物，但此種藥物在國內似乎尚未上市；筆者衷心希望國內藥商能盡力引進此藥，以使催吐工作能順利、安全地進行。

在下列情況中不可逕行催吐

本書中曾數度提及「切勿逕行催吐」，所針對的便是下列各種情況。以下便為各位仔細說明不可逕行催吐的原因：

- 意識模糊不清時

在意識不清的情況下進行催吐，容易因嘔吐物倒流入氣管而引發窒息、肺炎等意外，十分危險。

- 誤食石油製品（燈油、松香油、揮發油）時

在誤食石油製品的情況下進行催吐是相當危險的事，因為這樣做容易使嘔吐物跑入氣管，倘若嘔吐物不慎進入肺部，則會引發出血性肺炎。另一方面，由於石油製品會散發高熱，一旦灼傷便甚難治癒。有些產品乍看之下似乎不屬於石油製品，如燈油等溶劑；因此在進行判斷之際必須格外地小心注意。

- 誤食強酸性或強鹼性物品時

當患者誤飲強酸性或強鹼性物質時，切勿直接進行催吐。因為在吞食此類物質之際，患者的食道、胃已受到了嚴重的灼

傷；倘若直接進行催吐，將會對患者的食道造成再一次傷害，使情況更加惡化。

此外，強行催吐或嘔吐的動作都可能促使已受傷的食道及胃部更惡化至「穿洞」的程度。

連三歲小孩都知道硫酸及鹽酸是高危險性的物品，在浴廁洗潔劑中亦有許多強酸性、強鹼性的物品，危險性相當高，千萬不可掉以輕心。

• 誤飲可能引發痙攣的藥物或即將產生痙攣現象時

若患者誤飲可能引發痙攣的藥物或即將產生痙攣現象時，切勿逕行催吐。因為在這種情況下進行催吐，反而可能引發痙攣，造成危險。在這種情形下，有時維持

原狀反而較為安全。

以上所記的是切勿催吐與最好不要催吐的概要，詳情請與醫師洽談。

常發生中毒

意外的情況

如何事先預防中毒意外的發生

大部份的中毒意外
皆是導因於不小心

大部份的中毒意外事件，皆是導因於「不小心」。筆者在深入探索幼童的中毒意外案例後，得出下列結論：極容易發生意外的時間帶、意外之原因，具有相當的關聯性：

香煙引起的意外

多集中在早上8點、晚上8點

與藥物同居中毒原因之冠的香煙，其

中毒意外多半發生在早上、晚上；早上大部份集中在上午8點，晚上則集中於下午8點。

肥皂及洗潔劑等所引起的中毒事件亦多發生於早、晚、早上是集中於9點，晚上則集中於6點左右。

也有許多中毒意外是因誤食化粧品引起的，此類事件大部分集中於早上10點左右。

孩童誤食衣物用防蟲劑的意外事件亦屢見不鮮，此類意外多半發生在上午10點至11點之間。不過若以整個年度來看，其

中又以五月及十月，亦即換季之際發生的機率最高。另外，顏料、蠟筆等幼兒用具所引發的意外，最容易發生在下午3點（6點之間）。

徹底收拾家中危險物品 以杜絕中毒意外之根源

仔細了解上述各項意外的類別及發生之巔峯時間，家庭意外的發生原因便顯而易見了。這些中毒意外之所以層出不窮，且時間帶如此集中，乃是由於家長任意將危險物品散放在幼兒伸手可得之處。

換句話說，家庭內中毒意外之發生乃是導因於家長未能將近身物品、家中內部物品收拾妥善之故。倘使能隨時注意家中每一危險物品之放置，相信必能徹底杜絕

「中毒意外」之發生。

千萬不要將煙灰缸 放置在床邊或矮几上

根據筆者研究幼兒吞食煙蒂之意外事件，發現此類意外最常發生在8個月大的幼兒身上；待幼兒超過12個月大的時候，發生率便會大為減少。一般而言，8個月左右的幼兒無法自行步行，必須藉著抓物方能站立得穩。

而這些尚在蹣跚學步的幼兒之所以會誤食香煙等物，乃是由於粗心的家長將香煙散放在隨手可得的地方。在香煙的中毒案例中，有六成是因誤食煙蒂所引起；其餘的四成則是誤食未吸過的香煙。

有些家長習慣在入睡前抽根煙安神，

抽完後便隨手將盛放煙蒂的煙灰缸或煙盒放在床邊、矮几上，導致不知情的幼兒誤食，引發中毒意外。

一根香煙中所含有的尼古丁份量足以致死二名嬰兒；所幸尼古丁本身具有催吐作用，多半誤食後皆會盡數吐出，不致釀成大禍。不過在這裡仍要特別提醒各位家長，千萬不要太過掉以輕心。

如果說家長必須對無法行走的幼兒尼古丁中毒意外負起全責，實一點也不為過。凡是家中有幼兒的家庭，大人們必須隨時注意切勿將煙灰缸、香煙放置在床邊或矮几上。

裝放他物的瓶罐容器 易有誤飲之危險

常有人習慣用易開罐的瓶身當煙灰缸使用，將煙灰、煙蒂一併丟入其中，而不知情的幼兒隨後看到，以為那是好喝的飲料，於是便咕嚕一口飲下；此時由於香煙中的尼古丁已大量地溶入罐中飲料，極易引起嚴重的尼古丁中毒。當然，有時大人也會發生此類誤飲事件。

在我的患者中，曾有因把農藥當成醬油飲用而引發中毒意外；這些都是由於未能將家中物品妥善分類的緣故。

在某些家庭中，有些粗心的媽媽會大意地把漂白劑裝在茶杯或碗中，並隨意地放在飯桌上，導致幼兒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誤飲。也有些是將洗潔劑倒入沙拉油的空瓶中，使得使用者誤以為那是食用油而拿來炒菜；甚至有人將松香油、底片顯像液

倒在可樂、汽水空瓶，並放進冰箱冷藏，致使他人以為是飲料而誤飲。諸如此類意外事件實在是不勝枚舉。

在汽水瓶、牛奶罐等食品容器中，千萬不可另裝非食用性的食物。

切勿將醫藥用品 放在糕菓空盒中

切勿將藥品放置在餅乾空盒中。近來有些糕菓盒中的內包裝極酷似藥品，乍看之下常容易誤認，此類物品亦是中毒事件的導因之一。而在此類食品紛紛上市之際，家長應儘量避免將真的藥品放進糕菓空盒內。

此外，外形、顏色、味道，乃至命名皆十分近似食品的產品，亦容易引發中毒

意外；必須格外留心注意。現今市面上有許多橡皮擦的外形和糖菓、水果十分酷似，有些孩童便因而誤食產生梗塞。

更有些廠商以食物名稱為產品命名，諸如：檸檬等，使得外地來的留學生在「以名釋義」的情況下，誤以為那是檸檬汁而購買飲用，引起中毒。這類事件乃因名稱所產生的混淆引起，平時亦應多加小心注意。

中毒是可以事先預防的意外事件，但必須憑藉消費者及廠商、政府三者間的通力合作，方能達到所謂的「事半功倍」。再則，相信在意外發生之際，本書定能對各位的急救工作有所助益。

目

次

序 言	3
閱讀指引	5
常發生中毒意外的情況	9
■ 洗潔劑類 ■	
音響專用清潔劑（唱片清潔劑、磁頭清潔劑）	18
去霉劑	19
逆性肥皂	20
金屬磨亮劑（擦銅劑）	21
鞋油	22
去污粉	23
去銹劑	24
去漬油	25
吹泡劑	26
地板清潔劑（地磚用）	27
衣物柔軟精	28
預防靜電劑	29
肥皂（卸粧用、洗臉用、洗衣用）	30
洗衣膏	31
洗衣用合成清潔劑	32
廚房用合成清潔劑	33
浴廁用清潔劑（酸性、鹼性）	34
乾洗劑	35
排水管清潔劑（酸性、鹼性）	36
漂白劑	37
防水加工劑・衣褶加工劑	38
防銹劑	39
藥性肥皂	40

石蠟（汽車用、床鋪用、家具用）

41

■化粧品■

粉底（粉狀粉底、固體粉底）

42

異極礦乳液（曬後保養）

43

口紅

44

營養霜・乳液

45

化粧水

46

香水・科隆香水

47

去光水

48

止汗劑

49

燙髮液

50

漱口水（口中清潔劑）

51

染髮劑

52

脫毛劑

53

指甲油

54

電燙髮液

55

沐浴精

56

沐浴鹽

57

牙膏

58

防曬油・防曬乳液

59

洗髮精

60

噴式髮膠

61

美髮水・整髮液

62

潤絲精

63

嬰兒洗髮精

64

髮蠟

65

體毛脫色劑

66

■嬰兒用品■

尿布疹專用軟膏

67

紙尿布

68

清潔棉

69

紙濕巾

70

嬰兒油

71

嬰兒爽身粉（粉狀、固體）

72

嬰兒沐浴精
嬰兒潤膚露

74 73

■文具用品■

油畫顏料
油粘土
墨水
墨水修正液（二劑式）
鉛筆・筆蕊
蠟筆
橡皮擦
小麥粘土
修正液・修正液稀釋液
印泥（固狀印泥、海綿印泥）
水彩顏料
油墨印泥
各類接著劑
粉筆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漿糊

自來水毛筆

原子筆油墨

墨汁・墨水

廣告顏料

麥克筆（油性、水性）

■餐廚用品■

一氧化碳
橄欖油
瓦斯（液化石油氣）
氯化鈣（乾燥劑）
化學調味料
咖啡因
滅火劑
醬油
食鹽
矽膠（乾燥劑）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